

#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

培正团〔2019〕36号



##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

### 关于申报 2018 年度学生社团优秀个人的通知

各学生社团：

为进一步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激励各社团干部、干事认真学习，扎实工作。现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 2018 年度学生社团优秀个人评优表彰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申报对象

- （一）“优秀社团会员”申报对象为全校所有在册社团会员；
- （二）“十佳学生社团会长”申报对象为全校学生社团会长；
- （三）“优秀社团干部标兵”申报对象为各学生社团副部长以上学生干部。

#### 二、申报时间

2019 年 9 月 18 日 ~ 10 月 16 日。

时间安排	具体工作
9月18~22日	各学生社团在组织内部开展评优宣传活动。
9月23~25日	各学生社团在民主评议中符合申报条件的个人进行初评并公示。
9月27日	各学生社团把相关申报资料上交到学生社团联合会企划部（学生活动中心415）
10月1~9日	社团联合会对各学生社团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
10月10~11日	对申报“十佳学生社团会长”“优秀社团干部标兵”的个人组织答辩。
10月12~16日	校团委对获评的优秀个人进行公示。

### 三、申报条件

#### （一）优秀社团会员

1.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热爱祖国，模范遵守国家政策法规，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各种行为规范；
2. 积极进取，努力拼搏，主动参加社团活动，努力完成各项工作，表现突出；
3. 个人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，在社团内拥有良好口碑；
4. 能积极发表对社团建设的意见和建议；
5. 2018年度每学期综合测评班内排名60%以内。

#### （二）优秀社团干部标兵

1.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热爱祖国，模范遵守国家政策法规，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各种行为规范；

2. 热爱社团的事业，在社团中威信较高，得到社团成员的拥护；工作开拓创新，在社团建设创新、服务社团会员成长发展等方面工作成绩突出；

3. 工作认真负责，出色地履行工作职责，积极组织、参加所在社团组织的活动，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表达能力，工作有实绩；

4. 关心社团成员，及时反映其意见和需求；勇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，在社团中有较高威信，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；

5. 学习目的明确，态度端正，2018 年度内每学期 GPA 不低于 2.8，每学期综合测评结果班内排名 20% 以内；

6. 截止至 2019 年 5 月，任社团干部 1 年以上，并获二级学院级别以上奖励。

### （三）十佳学生社团会长

#### 1. 自身综合素质能力

（1）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热爱祖国，模范遵守国家政策法规，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各种行为规范；

（2）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良好的道德品质，熟悉本职工作，有良好的协作能力及交际能力，能很好的把握本社团的发展方向，对本社团的管理与发展能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；

（3）在社团及会员管理方面做得出色，得到大多数会员的拥护；

（4）按时出席本社团及学生社团联合会要求参加的会议，出勤率达 80% 以上；

- (5) 热爱学生社团工作，积极参与学生社团的各项活动；
- (6) 学习成绩优秀，没有受到学校纪律处分及通报批评等不良记录。

## 2. 社团建设及管理

- (1) 所在社团的制度要完善，档案管理科学有序；
- (2) 对本社团建设要有自己卓越远见，对本社团管理要有一套可行有效的方案；
- (3) 针对本社团的实际情况，制定适合社团发展的相关规章制度，并严格执行；
- (4) 社团管理要规范有序，要让大多数会员信服。

## 3. 财务管理

- (1) 参评对象所在社团财务要明确化、透明化，让每个会员知道本社团的财务情况；
- (2) 定期公布财务收支情况，不乱收费，每学期期末要与社联对帐；
- (3) 在职期间要监督好本社团的财务工作，要及时的对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予以纠正；
- (4) 任职期间要制定行之可行有效的财务管理制度。

## 4. 会员管理

- (1) 要对本社团的每一位会员负责，要让每一位会员充分的享受社团生活；
- (2) 合理分配工作，尽量让每位会员都能参与本社团举行

的活动；

(3) 作为会长、副会长，要做到让会员对社团有荣辱观，热爱自己的社团；

(4) 通过社团活动让会员感觉自己选择本社团是值得的；

(5) 对会员管理要严格，以防个别会员以社团的名义做出违规违纪、破坏社团及学校形象的事。

### 5. 社团活动

(1) 参评人所在社团每学期活动要达到规定的次数；

(2) 活动要有一定的影响力，且广大会员及同学反映良好；

(3) 活动前要有详细的策划书，活动后要及时写好总结、简报，同时要准备好相关资料、图片；

(4) 开展活动要有良好的秩序，确保活动顺利进行；

(5) 活动开展无违纪现象，且活动有特色、有创新、有影响、有实效。

### 6. 社团的贡献

(1) 对社团的工作熟悉，工作积极出色；

(2) 对社团的发展有实质性的影响，有良好的群众基础；

(3) 对社团的贡献由参评会长、副会长在自我评价中具体列出，内容要客观真实。

## 四、申报工作要求

1. 各类奖项严格按照《广东培正学院学生手册》(2019年版)中“广东培正学院学生奖励办法”的相关规定，在会员民

主评议的基础进行评选;

2. 各类奖项的名额分配仅为限额;

3. 各学生社团要对本次评优工作予以高度重视, 精心布置, 认真遴选, 申报材料要做到准确、客观, 实事求是;

4. 凡在 2018 年度 (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, 2018-2019 学年第一学期) 有补考、重修记录和受过纪律处分者, 取消评优资格。

## 五、评优名额设置

优秀个人推选名额如下:

评优项目	各社团可参报人数	评选名额
优秀社团会员	2 个	80
优秀学生社团干部标兵	候选人 1 个	20
十佳学生社团会长	候选人 1 个	10

## 六、注意事项

申报参评的学生社团须填写相应的申报表和申报材料, 详见附件, 所有材料切勿过度包装, 普通 A4 纸黑白双面打印即可。各社团要按要求认真整理好申报材料 (纸质版、电子版), 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前报送至社团联合会逾期不报者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系人: 林文字 15521442581

欧钰怡 13420596717

李楠 13244811181

邮 件: 企划部: [peizhengshelianqh@163.com](mailto:peizhengshelianqh@163.com)

附件：1. 广东培正学院 2018 年度“十佳学生社团会长”申报表

2. 广东培正学院 2018 年度“优秀学生社团干部标兵”申报表

3. 广东培正学院 2018 年度“优秀学生社团会员”申报表

（附件不随文印发，请在学校团委网站下载：

<http://tw.peizheng.edu.cn/cat.php?id=10>）

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

2019 年 9 月 18 日

委员会



---

抄送：董事会、校领导、党委办公室。

---

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

2019年9月18日印发

---